

劍河縣志

卷首
(下)
大事記

(初稿)

贵州省劍河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一九八八年

卷 首

(下)

大 事 记

目 录

大事年表

清勘	1
中华民国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28
附：赤溪 甫洞蛮夷长官司大事记略	73

重大政事记略

屯堡安设	78
咸同十八年	80
辛亥革命在剑河	82
丙寅年的饥馑匪祸	83
红军长征过剑河	84
甫洞司事件	86
黔东暴动在剑河	87
剑河解放	90
土地改革	91
温泉反革命暴乱	94
农业合作化	95
大跃进	96
文化大革命	99
改革十年	101

大事年表

清朝

雍正六年（公元1728年）

二月，鄂尔泰令镇远知府方显率通事进染上宣布皇威，招抚苗民归顺，16寨合榔从招。

三月，方显至者摩（今观摩）招抚，有8寨就抗。但清水江南岸的公榔、柳利诸寨拒绝招抚。（《清江志》）

雍正十年（公元1729年）

二月，云贵广西总督鄂尔泰，派副将张禹谟带兵进驻柳罗（今柳罗塘），企图以兵威迫使苗民从招。

三月，贵州巡抚张广泗贵东道方显领兵1千多进占清水江北岸之柳受。

五月十四日，张广泗令游击母椿龄带兵八百，守备徐希达带兵五百，自领大军分三路攻陷公榔、柳利等寨（《清江志·师旅考》）。焚屋杀人，行同野兽，扬言说杀机是“汉奸”曾文登造成的，向苗族人民说：只要你们交出曾文登就可以停止屠杀。苗族人民不愿意

交出为他们出谋划策的曾文登。曾挺身而出，于16日自编赴清营就义。（染繁五：《苗族人民在反清斗争中跃进》）《清江志》诬为“柳利、鸡摆尾诸大寨咸赴营受抚，并缚‘汉奸’曾文登以献。”

七月，方显派随贞雇苗船在清水江试航，上至重安，下至湖南洪江，探明清水江较舞阳河宽深。

十一月初六日，鸡呼党、东库、白汉、白案等寨首领，聚众万余，分四路攻打公鹅、柳利寨，被清军击溃，鄂尔泰檄调大足协清军走清江，二十二日，总兵苏大有令刘成龙、卓奇相、朝生耀、皮裘、任龙分兵三路剿平东库、天那、党义、白案、白汉、党好等寨。

（《清江志·师旅考》）

十二月初八日，“兵部又议复：《云贵广西总督鄂尔泰疏奏黔省新辟苗疆立营设官事宜》疏云：清水江有南北两岸，寨分稠繁，应于清水江居中设立一协，名清江协，由镇远府添设同知一员分驻清江，加理苗同知字样；增副将一，设游击二，守备二，千把总六分左右二营，安兵二千，于适中之公鹅驻一千，对江北岸（柳罗）驻四百，柳旁驻四百，革冬（东）驻二百。（《清实录·贵州资料辑要》502页，下简称《清实录》）

十二月，第一次勘测清水江河道。（《清江志·疏》）

雍正八年（公元1730年）

是年，清江协分左右两营，设副将一员，游击二员，守备二员，千总四员，把总八员，外委千把总马步兵丁二千名。（《清江志·营制》）

是年，清江塘乡义学成立，招收苗童入学。

雍正九年（公元1731年）

年初，张广泗题建清水江土城。

雍正十年（公元1732年）

兵部议复：清江协升为“镇”，置“总兵”，调云南永北总兵官赵文英任。文职设通判，于镇远添设理苗通判一员驻扎清江。
（《清实录》505页）

雍正十一年（公元1733年）

是年，张广泗兴建清江石城，雍正十三年竣工。（《清江志·城池》）

雍正十二年（公元1734年）

是年，拨黎平府属赤溪南洞司隶清江厅。

雍正十三年（公元1735年）

三月，古州（榕江）高表苗族首领包利，与清江鸡摆尾苗民首领红银联合在鸡摆尾起义，围攻清江城署。贵州提督哈元生檄调遵义协副将宋朝相统兵支援，朝相未至，柳岁清营被围。（《清江志·师旅考》）

八月，张广泗调贵州副将柳定国、广东副将马成林，湖广副将李椅率清军解厅署和柳岁清营之围。官军云集，义军退守六甫、柳旁、者磨诸寨，被清军分兵击破。首领火利耐义，苗民300多人

死难。(《清江志·师旅考》)

九月二十四日，清廷下旨，“将今年黔省钱粮进行蠲免，其被贼残害之州县(即反抗清廷征服的‘叛疆六厅’——清江属其一)蠲免三年钱粮。”(《清实录》98页)

十二月，清军攻占鸡摆尾、三关口、鸡右上、中、下寨，杀戮苗民男女一百八十余人。(《清江志·师旅考》)

乾隆元年(公元1736年)

正月，张广泗巡视清江、鸡摆尾、台雄，调遣诸将会剿。(《清江志·师旅考》)

五月，张广泗集军围剿，牛皮大箐(雷公山)，包利、红银被擒就义。

六月，张广泗移军驻清江。增调云南永北镇总兵刘永贵督理清江下河两岸军务，以新任贵州道宗厚协同办理。官军分兵进剿清江下河南北两岸百余寨，杀戮苗民过半，追至山箐，捉拿男女千余人，半数被杀害，其余流放贵州西部定居。

九月，清江境属各苗寨被踏平。(《清江志·师旅考》)

乾隆二年(公元1737年)

春，设柳雾、白索、鸡摆尾、东岭、柳受汛驻兵，收缴苗民鸟枪、长矛、刀弩、盔甲等兵器。

八月二十九日，张广泗向清廷奏请：将“叛苗”绝户田产安设屯军，清江有绝田2万余亩，可安置屯军2600余户。(《清实录》551页)

乾隆三年（公元1738年）

十月初五日，清廷议复张广泗安屯设堡疏。（《清实录》555页）在清江厅者下分设左右两卫，左卫驻清江领章汉、德阜、久仪、柳金、宣号、统庆、新柳、社洋、天培、南嘉十堡；右卫驻柳阴堡，领加禾、万安、镇江、松乔（岑松）、南金（镇远原堡）、台烈（三穗台烈）、顺安（三穗顺洞）、玉柒（三穗良上）、培养、柳阴、观摩十一堡。卫设千总，堡设总旗、小旗。（《清江志·城池》）

是年，设土千总六：柳利、格东、雅慕（今牙磨）、柳旁、赤溪涌洞吴、赤溪南洞杨。土把总八：旁洞、鸡挂尾、南孟、范黔（今反前）、茆美（今返迷）、平夏、范号（今反皓）、柳岁（今太拥乡柳落寨）。土舍四、土通事三。（《清江志·秩官志·土官》）

是年，清江厅各堡，汛土城先后竣工。

是年，农田始征粮赋，于各堡城设义仓，储社谷；于厅城和各汛城设常平仓，储支兵粮。

是年，设柳界分县，置县丞一员，隶清江厅。

乾隆六年（公元1741年）

是年，遵旨裁减马步兵丁200名，外委把总2名，改马兵为步兵60名，系清江协第一次裁军。

乾隆九年（公元1744年）

是年，遵旨裁减兵丁200名，系清江协第二次裁军。（《清

江志·管制》)、《清实录》516—517页)

乾隆十年(公元1745年)

八月初八日，兵部等部议复清江等地塘汛(柳步塘、六甫塘、南岑塘等)始建塘、汛房。(《清实录》517页)

乾隆十二年(公元1747年)

七月初八日，刑部议复贵州按察使黄岳牧奏请饬令严禁商民贩卖苗民子女。(《清实录》410页)

乾隆十四年(公元1749年)

八月二十九日，贵州巡抚奏：黔省屯丁案，制订屯军训制度，规定每年从古历十月初十日起至次年正月底止，集中于校场，操演军事。(《清实录》557页)

十月初五日，兵部尚书舒赫德，军机大臣新柱临黔省视察军事。复由古州、台拱、清江等处赴楚。(《清实录》532页)

乾隆十五年(公元1750年)

正月二十四日，大学士张允随奏：严禁汉奸出入苗疆，以防煽惑。(《清实录》223页)

是年，裁撤清江城乡义学。

乾隆十六年(公元1751年)

十二月十四日，军机大臣饬令严禁苗人充补苗疆兵额，以期防

衡社注。 (《清实录》491页)

乾隆二十五年 (公元1760年)

三月十七日，谕车机大臣等：黔省之贵东道、古州、八寨、台拱、松桃同知，丹江、都江、清江通判，荔波县知县九缺，应请于三年俸满后量予优叙，仍留本任。 (《清实录》285页)

乾隆三十二年 (公元1767年)

六月二十一日谕车机大臣等：黔省差派苗民，严禁扣克发价遇事鞭笞等弊，请饬该抚严加查办。 (《清实录》359页)

乾隆三十三年 (公元1768年)

四月初十日，谕车机大臣等，饬令贵州官府：苗民办理送兵夫马，每马请于正雇价外，加尝银三两，每夫脚价，添给仓米一升。应差之日，再加赏银二分。 (《清实录》 360页)

乾隆三十四年 (公元1769年)

二月十二日，御史胡绍鼎奏：贵州运送官车之夫，系自备杂粮炒面度日，应由官府尝给。官员经过驿站，随便差遣民夫，不给夫银，一应查办。 (《清实录》360页)

乾隆四十八年 (公元1783年)

是年，清江境内最大石拱桥——乃寿桥落成。

乾隆五十五年（公元1790年）

夏，柳川书院落成。厅人胡兴帮任书院主讲。（《清江志·典礼》）

冬，通判胡章王修《清江志》共八卷竣稿。

乾隆六十年（公元1795年）

四月二十八日，清廷谕：贵州减免镇远、清江等府地丁粮十分之五。（《清实录》105页）

嘉庆十三年（公元1808年）

是年，柳界蔚文书院建成，附建乐育亭、阁楼、荷花池等，同年竣工。

嘉庆十八年（公元1813年）

二月，半溪（磻溪）村民集资建成启文学堂。

咸丰元年（公元1851年）

是年，清政府开禁苗民当兵之例，招募清（江）、台（拱）苗族青年数百名，训练军事（习称办苗练），调往广西、湖南等省镇压太平军。

咸丰三年（公元1853年）

是年，镇沅知府胡木翼，告定《洪中平定各约》，欲草市堡积

咸丰四年（公元1854年）

是年，澜洞司侗族首领陈大六、李子金、李子银起义反清，以江口屯为根据地。

咸丰五年（公元1855年）

三月十五日，李洪基参与张秀眉、包大度等在台拱厅掌梅里聚众起义，攻下台拱厅城，提出“打土豪，分田地”的口号。

三月二十六日，攻占清江、白索、德阜堡。（《咸同贵州军事史》第三编上 1页）

十月，李洪基同高禾、九松回到九结寨集众四十余人，聚寨议树另树一旗，宣布起义。义军宣布，堡中屯田，谁种谁收。随后攻取白索汛、章汉堡、德阜堡，清军投诚获释。（《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

咸丰六年（公元1856年）

正月，清江厅通判余宗惇集附近屯堡官军于城内拒守。

二月，李洪基率义军围于城外，时逾半年。

八月十三日，义军占领厅城，通判余宗惇、游击、都司、守备、千总、把总、外委、云骑尉等文武官员全部被杀，得脱者仅数人。

（《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5页）

咸丰十年（公元1860年）

同正月二十三日，李洪基率义军攻占柳家坡。代理清江通判、
县丞沈士清及官军、家属等被全歼。（《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 17 页）

同治元年（公元 1862 年）

九月，大柱侗族义军首领姜映芳于汉寨一战失利，率部入湘
洞司与陈大六、李子金、李子银义军汇合。

十月二十六日，郭超上奏：姜映芳在高扬（今大坪乡境）被擒，
陈、李复聚江口抵抗清。（《清实录》833 页）

同治二年（公元 1863 年）

正月，李洪基率苗族义军，攻占古州（榕江）朗洞营寨，续占
古州厅城。

三月，李洪基率义军入广西省宣化、昭平等县与太平军联系未
成，取道大河回贵州。（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同治三年（公元 1864 年）

春，李洪基、陈大六率清江义军攻克天柱县城。

夏，遣所部向沅州（芷江）、靖州（靖县）进发。湘军从晃州
(新晃县) 攻义军后部，天柱失守。李、陈义军退入清江边境。
(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同治四年（公元 1865 年）

二月，张秀眉、李洪基领导的清江、台拱义军会合，夺回天柱
县城，遂分道入湘（沅州、靖州），夺取玉屏、思州，攻黎平、古州。

九月，因桂军、湘军、黔军倾巢夹击，众寡悬殊，义军退回清江，天柱失。 (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同治五年（公元1866年）

五月，邛水义军刚保牛矢守寨头，退入清江，湘军席宝田部追至岑松堡，回军驻八弓。

五月十七日，清廷谕复：湖南晃州至贵州镇远二百里，苗寨林立拟“先剿清江各寨，然后进攻台拱”。“俟清江克捷即会同周洪印天柱之师”由镇远向西（台拱），剿抚兼施。（《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21至27页、《清实录》849页）

同治六年（公元1867年）

二月初，清江厅城仍被义军占领，署清江通判曾士璠逃身南嘉堡。（《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28页）

是年，李洪基率义军再次夺取天柱，并驻天柱抗拒楚军。陈大六、李子金、李子银驻守江口屯。（《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同治七年（公元1868年）

四月，清江义军首领小播五投降清军。

五月，席宝田回湖南永州，军务由安徽道员叶兆兰代理，驻岑松。（《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31页）

七月，张秀眉、李洪基率部渡江收复巴冶、稻米头、乌包、平戛等地。（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秋，陈大六率义军入台拱与曾大度、潘老旨义军汇合，然后分

兵攻下思州、清溪、玉屏。……(《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 31页)

十月，席宝田出兵梁上，复破张秀眉、潘老旨于岑松，并下耶磨（今雅县）诸寨。李光耀率锐字六营自石榴坡、凯泰攻陈、李义车，并约柳界县丞涂垣焯、清江协副将许得胜攻青龙脑，破之。涂垣焯等乘势入据柳界汛。李光耀会同湘援提督龚继昌、副将李金榜合围江口屯，十月甲子日破之，侗族义车首领陈大六、李子金、李子银及士卒、侗民万余众被杀害（《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 33页）。李光耀于洞口红岩洞壁中立《天河洗甲碑》，记述剿杀义车史迹。

十一月，席宝田分兵西南，趋清江河，击破柳岁、乌包、者磨、耶磨、平夏、高丘等寨。（《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 33页）

十二月初一，刘崑上奏：陈大六再占天柱，席宝田分道进攻，击败驰援义车九大白，攻入江口屯，虚报李恒吉（李洪基）死于军中。（《清实录》864页）

同治八年（公元1869年）

正月初十日，刘崑向清廷上奏汇报剿抚苗寨情形称：贵州清江厅属苗寨林立，义军蜂起，伤席宝田扫荡，攻拔稿雍（今高雍）、六甫、柳岁、乌包等寨，义军麇集者磨，双方对峙，官军用枪炮轰击，义军败退被杀五六千人。官军收复耶磨、平夏、高丘、白兜等寨。（《清实录》866页）

二月，席宝田遣荣维善、苏元春攻下老冒坡、平塘坪（今温泉乡境），乘胜取道报京进击台拱。李光耀、戈懿、李金榜率军出柳寨，西击反号杨昌彩，杨昌彩逃南布，席宝田遣荣维善、何补道谢

兰阶等出巴冶下南包、重教围攻，杨昌彩力拒，参将丁发兰、都司王得贵、守备蒋维海、把总陈德喜，陈贤良皆阵亡。宋维善、苏元春力攻，杨昌彩败阵被杀。官军由南包渡河沿江而上，分兵趋（下）格东取白索汛。李光燎取反排、九寨。二十八日清军占领清江厅城，义军潘老冒等从公鹅寨西奔东兜。（《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37页）义军占领清江厅城13年，今日失守。

四月，席宝田饬令清理绝苗木植产业，变价作军费。决定于清江驻军3千人，乃授驻军1千人，反号、马大营驻军1千数百人，总数近七八千人。作会剿台拱的准备，并兼顾黎平、古州、大柱之忧及保证后路军粮通物。（《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40页）

十一月，清江义军余部屯乌亮等处。苏元春攻占打老、乌门、川洞等各寨。清水江南岸各寨被踏平。（《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44页）

十二月初一，戈鑒等率军击九稍，龚继昌击乌沙，后合军击九甫、瓦旦、得号，然后走南哨河一带清剿。（《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44页）

是月，湘军席宝田部攻陷清江义军根据地久吉寨和军事重镇鸡摆尾寨。李洪基率部走丹江，与张秀眉等联合。（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同治九年（公元1871年）

正月，龚继昌等遣军击破清江南岸交榜苗寨，知县王声扬阵亡。（《咸同军事史》第三编上45页）

三月十日，席宝田陷丹江厅城，张秀眉、李洪基率部退入雷公

山，与清军相持。（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同治十一年（公元1872年）

三月，雷公山失守，李洪基率部逃往乌迷寨。（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四月初，戈鉴追至乌迷，李洪基率部突围退至白道寨后山扎营。

（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六月，李洪基率部出古州，攻下江、丙妹（从江县），与湘军闻国兴、徐定邦军战败，转入八寨境。（张岳奇：《李洪基事迹》）

同治十三年（公元1874年）

正月，李洪基转驻丹江、冷竹山、金鸡山、南刀等地，湘黔军苏元春、何世华、邓有德率部会集。义军部属徐廷桢、杨定国叛降清军。李洪基潜回故乡天那寨隐匿。清军谎报功绩，说李公鸡（李洪基）被部属献首级于军。

三月，清廷设营于天那寨，监捕李洪基，义军余数十人携眷属逃出清江，至铜仁梵净山隐居。

十月，贵州巡抚曾壁光制定咸同善后条例13条，对苗民作出让步政策。

是年，湘、川、黔军先后集结十余万众人，踏平张秀眉、李洪基、姜映芳领导的苗侗农民起义军后，于台拱厅施洞口建“忠义祠”祀亡将，以示旌表。于清江厅南寨堡召开“庆功”大会，立《平苗记略》碑于南寨街头，记述镇压农民起义的经过。